

证券代码: 600693

证券简称: 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 临 2022-028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5 月 9 日以书面形式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八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八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文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转让部分仓储物流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具体详见同日公告)

根据公司仓储物流业务的发展战略规划,董事会同意公司相关全资子公司将直接持有的嘉兴大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大恩")、常熟神州通工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神州通")、常熟榕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榕通")3家全资子公司(以下合称"目标公司")的100%股权分别转让给亚洲市值最大的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领展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代码:00823.HK,以下简称"领展房产基金")旗下的全资子公司ALPERTON GLOBAL(HK)LIMITED、DREAMUP INVESTMENTS(HK)LIMITED、CENTURY ELITE DEVELOPMENTS(HK)LIMITED,上述目标公司100%股权的暂定股权转让对价合计为人民币94,720.58万元(其中:嘉兴大恩100%股权暂定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49,265.72万元,常熟神州通100%股权暂定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33,440.54



万元),最终股权转让对价以交割日时点的目标公司交割审计报表数据进行核定。同时, 公司为上述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相应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交割日 后5年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具体协议等。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对拟转让的仓储物流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详见同日公告)

2019年7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平潭信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潭信茂")为嘉兴大恩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目前,上述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7,765.59 万元。公司近期拟将嘉兴大恩 100%股权转让给领展房产基金旗下的全资子公司,相关交易经股东大会审议且顺利实施后,嘉兴大恩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交易安排,公司及平潭信茂拟为出表后的嘉兴大恩上述银行借款继续提供担保,同时领展房产基金全资子公司上海兴邦房地产有限公司向公司及平潭信茂提供《反担保函》。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及平潭信茂在嘉兴大恩出表后继续为其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对拟转让的仓储物流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具体详见同日公告)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对嘉兴大恩增资人民币9,925万元、对常熟神州通增资人民币6,260万元、对常熟榕通增资人民币11,620万元,上述增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7,805万元,全部用于增加对应公司注册资本,并完成对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全部实缴。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增资事项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同日公告)

因会议统筹安排等原因,董事会同意延期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原定召开日期 2022 年 5 月 18 日延至 2022 年 5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